

类别：A 类

宁强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函〔2026〕9号

签发人：沈辉

宁强县财政局 关于对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157 号建议 的复函

何天鹏、侯巍、李永刚、詹长顺、李佳胤、涂和安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财政发改等部门协调乡镇化解债务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你们长期以来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你们提出的建议精准指出了当前部分乡镇面临的债务负担难题，提出的部门协同、财政支持、项目带动、制定中长期方案等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我局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充分吸纳你们提

出的宝贵意见，严格财政收支管理，健全监督监控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一、我县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深入推进制度机制建设。建立健全我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成立了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和政府债务管理工作专班，修订完善了《宁强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宁强县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等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宁强县地方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宁强县融资平台公司债务化解实施方案》《地方政府债务一揽子化债方案》，明确各预算单位债务管理职能和职责，同时持续加强预算管理和债务规模、债务风险管控，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牢牢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二）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一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限额举借地方政府债务，严禁超限额、无预算举借债务。二是多措并举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本息。除通过努力争取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增量偿还外，积极督促债券使用单位多方筹资偿还，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到期债券本息已全部偿还，有效防范了债券违约重大风险事件的发生。

（三）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控。一是依托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穿透式系统，动态排查违规举债苗头，实现全过程精准监管。二是按照“谁举债、谁偿还”的原则，及时督促各债务单位加快化债进度，坚决杜绝债务逾期违约风

险。三是严格审核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技术和经济上的可行性，并根据财力状况、管理水平等认真组织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对没有资金来源或资金来源不足的，一律不予批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四）优化完善债券监管机制。一是严格执行专项债券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二是优化专项债券项目审核，建立“常态化申报、按季度审核”的项目申报审核机制。三是加强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监管，严防挤占、截留和挪用。四是将所有专项债券项目全部纳入信息系统覆盖范围，对专项债券资金实施穿透式监管，动态掌握资金使用、项目运营、专项收入、资产等方面情况，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二、我县债务化解情况

根据中省市统一安排部署，2014年上级审计部门对各县区政府性债务进行审计清理甄别并录入地方债务管理系统，从2015年开始将审计甄别后进入债务系统的部门和镇街存量债务全部通过发行置换债券的方式进行债务置换。2018年，按照中省市要求，上级审计部门再次到我县对部门和镇街开展债务审计，审计甄别后的债务项目经上级认定后录入债务监测平台实行统一监管，并制定偿债计划逐年化解。按照“谁举债、谁偿还”的原则，县财政建立完善了按期还本付息预警机制，通过下发提醒函、督办单等方式督促和监管各债务单位严格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积极主动筹措资金偿还债务，并将债务化解工作纳入政府年

度目标责任考核。近年来，通过县财政局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置换债券、清欠债券、补充政府基金财力债券等多种方式，全力支持部门和镇街化解存量债务，有效防范化解了部门和镇街债务风险。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从严督促监管各级各部门、镇街严格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依法依规举借债务，严禁违规举债，坚持“谁举债、谁偿还”的原则，从严落实问责要求。

（二）严把项目审核审批关。一是财政部门认真组织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发改部门从严把关审批项目可研和初步设计方案，从严审核资金来源，对无资金来源或者资金来源不足以支撑项目投资成本的一律不予审批，严防形成新的债务。二是优化资源配置，围绕镇街资源禀赋，提前谋划覆盖面广、社会效益高、收益稳定的专项债券项目，推动镇街经济社会持续发展。

（三）夯实债务单位主体责任。一是从严落实《省政府债务管理问责办法》，坚持“谁举债、谁偿还”的原则，进一步压实债务单位还债主体责任。二是从严管控审核设计变更、新增工程量和新增投资，坚决杜绝超合同、超概算形成新的政府债务。

（四）多措并举降低债务风险。一是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坚持厉行节约、量入为出的原则，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将节省下来的财力统筹用于化解存量债务。二是鼓励债务单

位通过盘活存量资产、争取对口部门资金支持等方式多方筹措化债资金，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缓释短期偿债压力。2025年，我县争取到位中省以工代赈项目资金5,020万元，均用于各镇街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争取到位专项债券资金4,200万元，用于代家坝镇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和6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争取到位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和一事一议补助资金3,362万元，用于18个镇街106个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加大向上争跑力度，全力争取上级各项债券资金、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和乡村振兴补助等资金，优先安排用于支持镇街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建设以及政府存量项目建设，减少镇街自筹配套压力，降低新增政府债务风险。

再次感谢你们对财政事业的支持和理解，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给我们提出更多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助推我县财政工作提质增效。



联系人:邱茜 联系电话: 0916-4222488

抄送: 县人大人代工委, 县政府办政务督办股。

汉源街道办事处。

宁强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6月9日印发

